

陵水一男子轻信投资理财欲向疑似涉诈账户汇款 警方及时劝阻成功挽损6万元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9月11日,陵水黎族自治县公安局反诈中心接到某银行的预警信息,一名男子欲向疑似涉诈账户汇款,请求反诈中心民警见面劝阻。接到预警信息后,该县公安局反诈中心立即联合陵城派出所值班民警,一起赶赴现场开展见面劝阻工作。

据现场了解,男子朱某某与一女子来到银行柜台办理转账,汇款金额共计6万

元。银行工作人员在核对朱某某具体转账信息时,朱某某在回答时前言不搭后语,一会儿称要转给儿子,一会儿称要转给亲戚。同时,银行工作人员在询问朱某某时,同行女子会代替朱某某回答,且她在回答时显得情绪激动、神色慌张。

以上种种现象十分可疑,银行工作人员先是对朱某某进行劝阻,随后立即通知警方,请求前来处理。在向银行工作人员

了解具体经过后,民警便将朱某某和同行女子带回派出所进行调查。

朱某某称,自己和同行女子在寺庙认识,女子主动加了他的微信。在后续的聊天过程中,女子陆陆续续地向他发送关于投资获利的信息,诱骗朱某某投资理财。经过反诈民警再三解释、反复劝阻,朱某某终于意识到自己差点被骗。因反诈民警的及时劝阻,成功为朱某某挽损6万元。

随后,反诈民警又围绕刷单返利、虚假投资理财等多发的诈骗手段和方式,向朱某某讲解诈骗账户是如何被公安机关发现、反制等情况,增强了朱某某的反诈意识。最后,朱某某对反诈民警表示感谢,并表示自己以后一定会更加谨慎地对待投资理财信息。

据了解,该案件因案情复杂特殊,目前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白沙公安开展“守夜”行动 清除治安乱点降低发案率

本报讯(记者宋飞杰 通讯员曹双燕)近日,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以“拉网式”“突击式”工作方法开展“守夜”行动,给群众“看得见”的安全感。

白沙公安针对辖区夜间治安特点,按照“屯警街面、动中备勤、联动联动”的总体思路,聚焦主要道路、广场、夜市及人员聚集等场所,制定必巡点、必巡线,采用“步巡+车巡”等方式,以“交警+巡特警”屯警街面,在全县重点路口和路段开展设卡查缉,严查酒驾、超速、超员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对过往可疑人员、车辆、物品进行严格盘查、检查,提高“见警率”“管事率”“震慑力”,确保一旦有事快速应对,切实筑牢安全防线。

同时,以KTV、网吧、棋牌室、洗浴按摩店、旅馆酒店、出租屋等场所、区域为重点,开展“拉网式”“突击式”检查排查,不断挤压“毒、赌、黄、诈”等违法犯罪空间,最大限度清除治安乱点,降低发案率。

据统计,此次“守夜”行动设立综合查缉、巡查管控、交通整治等卡点18个,检查车辆239台,盘查人员378人,检查场所77个,巡查重点部位25个,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2处;查处饮酒驾驶机动车12起,醉酒驾驶非机动车4起,超载未达20%的1起,未贴反光标识的5起,无证5起,准驾车型不符的2起,无牌2起,未戴头盔的85起,未系安全带的23起,其他违法行为19起。

被超车后竟殴打他人 琼海一男子寻衅滋事被行拘10日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近日,琼海市公安局嘉积派出所查处一起因超车引起的寻衅滋事案,行政拘留1人。

9月2日23时许,嘉积派出所接到群众莫某远报警,称其在琼海市嘉积镇兴海路与豪华路交叉路口处,正常超车后被一男子拦停,后被对方殴打。接报后,嘉积派出所经调取资料分析研判,最终锁定该名男子的身份信息,并依法传唤违法人员李某到所接受调查。

经查,9月2日23时许,李某驾车行驶至嘉积镇兴海路与豪华路交叉路口附近时,被同向行驶的莫某远超车后感到不满,其不顾危险,驾车拦停莫某远所驾驶的车辆,并在莫某远驾驶的车辆车门处用拳头殴打其头部,致使莫某远头部轻微伤,随后李某驾车逃离现场。

经询问,违法行为人李某如实供述其寻衅滋事的违法行为。目前,琼海市公安局依法对李某处以行政拘留10日的处罚。

东方多部门联合排查冷冻品流通领域 引导商户积极检举 走私违法行为

本报讯(记者董林)为进一步强化对冷冻品流通领域各环节的巡查整治力度,持续推进打击冷冻品走私和普法宣传工作,根据东方市打私办对冻库清查整治工作的部署要求,9月13日,东方市公安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八所港反走私综合执法站等职能部门对八所港码头冷冻库开展联合排查和宣传活动。

行动中,检查组随机对码头市场冷冻库相关进出货情况进行检查,查看了冷冻库物品的出入台账及相关冷冻品的合法来源证明,对进销货台账登记不健全的商家提出了立即整改要求,要求商家要遵守食品安全法

法规和规范经营行为,严禁走私海鲜冻品。检查组还重点走访了海鲜市场商户,每到一处,工作人员都仔细查验店内在售海鲜品种,了解进货渠道,检查进货信息凭证,同时还向商户宣传打击走私违法犯罪活动相关政策法律,普及走私的危害性,引导商户自觉抵制走私,积极检举走私违法行为。

据统计,检查组开展“检查+宣传”期间,为群众详细讲解举报走私奖励政策,发放宣传单、手册200余份,派发印有普法知识小礼品100余份,张贴海报10张,悬挂宣传横幅2条。

渔民海上作业突发疾病 儋州海警局启动应急救援预案成功救助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 通讯员余政 朱威臣)9月13日凌晨,儋州海警局东方工作站接八所海上搜救分中心转警,称东方市八所港附近海域有一名渔民在海上作业期间突发身体不适,腹部疼痛难忍,急需海警救助。

接警后,该站立即启动应急救援预案,迅速派遣执法艇赶往事发海域,同时协调东方市人民医院派出救护车在八所港等候。经过两小时的搜寻,

海警执法艇于八所港西北海域30海里处发现该渔船。海警救援人员登临该渔船后,进一步了解该渔民身体情况,并将该渔民安全过驳至执法艇上,随即向八所港全速航行。其间,救援人员时刻关注渔民身体情况,并安抚其情绪。

凌晨6时许,海警执法艇成功靠泊码头,并将渔民转运至120救护车送往医院接受进一步治疗。目前,病人情况稳定,无生命危险。

民警破案抓人 追回全部款项

(上接1版)

2020年12月中旬,李敏接到姚某的消息,称其丈夫和孩子的“法事”已经做完。

报警
民警追回被诈骗全部款项

今年春节,李敏的丈夫从侧面了解到妻子找了所谓的“风水大师”做了“法事”,便向妻子李敏求证。此时的李敏仍然不相信“大师”和姚某是骗子,依然在替其二人辩解,坚定认为她们是好人。

得知事情败露,为了逃避责任,姚某还指使李敏与其丈夫离婚。在丈夫苦口婆心的一番劝说下,李敏最终才答应到长堤海岸派出所报案。符德乐了解情况后,耐心向李敏分析案情。李敏这才幡然醒悟,意识到自己遭遇了诈骗。

经过研判,警方很快锁定犯罪嫌疑人王某和姚某,其中王某就是

关注 交通安全

骑电动车翘车头炫技术 驾驶人被保亭交警查处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近日,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通过网友举报,成功查处一起电动自行车“翘头炫技”的交通违法行为,及时消除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9月3日,保亭公安交警收到网友举报,称某短视频平台上,有一名用户上传了一段两名男子驾乘电动自行车在路上“翘头”炫技行驶的视频。视频中,两名

男子均未佩戴安全头盔。接警后,保亭公安交警立即根据网友反映的情况进行核实,并依法传唤当事人及家属前来交警大队配合调查。

经询问得知,该视频是7月6日拍摄的,驾驶人是15岁的农某,乘坐人员是其朋友。农某为寻求刺激、扮酷耍帅,便“翘头”炫技。

民警对农某及家属进行了交通安全

教育,要求家属要履行好相应的监护责任,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在民警批评教育下,农某深刻地认识到错误,诚恳悔过并写下安全出行保证书。

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对农某未满16岁驾驶电动自行车、驾驶电动自行车进行竞技以及未佩戴安全头盔的交通违法行为处90元罚款。



交通安全知识宣讲进乡村

9月13日上午,东方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持续深入辖区感城镇,在海南环岛旅游公路(东方段)沿线的感城村、北沟村、入学村、加富村、感北村、感南村等6个村庄,开展第二阶段“文明守法 畅行环岛”主题巡回宣讲活动。

宣讲活动以校园和假日交通安全宣传为重点。东方公安交警通过发放宣传单页、面对面宣讲等形式,针对“一老一小”等重点群体进行精准宣传,帮助广大农村地区群众理解相关交通安全常识,从而把安全文明出行的好习惯始终贯穿在日常

生活中。

据统计,宣讲活动当日,东方公安交警共在感城镇6个村庄发放宣传单页500余份、宣传读本300余份,受教育人数达1000余人,获得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和认可。

本报记者董林

女子雨天骑车不慎摔伤 儋州交警紧急护送及时就医

本报讯(林鸿河 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杜丹丹)9月10日,一女子骑车不慎摔伤,儋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执勤人员驾驶警车紧急护送其前往医院就医,使伤者及时得到治疗。

当日,儋州交警支队交管二大队执勤人员张以仍和同事在省道美洋线开展日

常巡逻防控,在返程时被一群众拦停求助,称自己的家人骑车摔倒了,伤势较严重,需要紧急送医。由于当时正下着大雨,执勤人员得知情况后,立刻打开警灯、鸣响警笛,驾驶警车在前方引导开路、不停喊话,提醒路面行人车辆注意避让,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以最快速度护送伤者

前往医院就医,从省道美洋线十八公里路段处到海南西部中心医院仅用了10分钟,为救助伤者赢得了宝贵的时间。

“太感谢交警同志们了,当时还下着那么大雨,如果没有你们的安全护送,我们都不知道该怎么办。”伤者就医后,其家人激动地说。

琼中交警联合多部门开展高速公路隐患排查治理 上门开展“面对面”劝阻教育

本报讯(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何君钰)9月13日上午,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高速交警联合高速公路执法三队分局、红毛派出所、琼中高速公路养护管理站召开高速公路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会议。

会议就琼中辖区高速公路铁丝网被群众反复破坏的问题展开讨论,寻求解

决办法。会议综合各方意见达成共识:要加大警示教育力度,提高群众安全守法意识。要加强巡逻管控力度,严厉打击破坏高速公路铁丝网等违法行为。要联合村委会等部门上门开展“面对面”劝阻教育,从源头上杜绝此类违法行为。

会后,各单位联合到高速公路上对沿

线的铁丝网、护栏等道路设施进行检查。

据介绍,此次联合隐患排查行动,有效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将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同时,进一步推进了资源共享,促进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常态化、规范化,为各项交通安保工作和交通事故预防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

未挂车牌不带驾照 开货车违法载人 一司机被东方交警罚款扣分

本报讯(记者董林)9月14日9时14分,东方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交警巡逻至八所镇滨海北路时,发现一辆三轮电动摩托车后车厢违法载人。为及时消除交通安全隐患,交警路管员立即示意驾驶人靠边停车。

经现场核实,该车后车厢违规搭载两人,且未做任何安全防护措施,一旦车辆在行驶过程中发生侧翻,后果不堪设想。经检查,该车未悬挂号牌、驾驶人未随车携带驾驶证。

依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驾驶人王某因驾驶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机动车上路行驶、未随车携带驾驶证、驾驶货运机动车违反规定载人等三项交通违法行为,被警方依法处以罚款300元、驾驶证记9分的处罚并暂扣车辆。

一货车司机 违规载客 三亚交警罚款2000元扣3分

本报讯(记者刘武军 通讯员张海哲)货车违规载客、客货混装极其危险,为图一时方便,省一点钱“挤一挤、蹲一蹲”,每一次侥幸都是在拿生命安全做赌注。近日,三亚一货车司机就因违规载客被交警查处。

9月8日下午,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海棠大队藤桥中队执勤交警查获一辆违规载客的货车,依法对该车驾驶人韦某实施处罚,并对驾乘人员进行交通安全精准宣传教育。

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执勤交警对韦某的违法行为给予罚款2000元的处罚,机动车驾驶证记3分。

三亚交警提醒:货车违规载客具有极大的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为了自身的生命安全,切勿贪图方便乘坐违规载客、人货混装的车辆。

无证醉驾摩托车 一司机被昌江交警查获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邵文磊 通讯员符玉慧)9月12日,昌江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组织警力在辖区开展巡查查处勤务工作时,查获一起无证醉酒驾驶机动车违法行为。

当天18时38分许,执勤交警驾车巡逻至石碌镇环城西路路段时,发现一辆普通二轮摩托车在行驶时形迹可疑。见状,执勤交警立即上前拦停并进行例行检查。

在检查过程中,执勤交警闻到驾驶人身上有一股浓重的酒气,便使用呼气式酒精检测仪对驾驶人进行检测,结果为302mg/100ml,涉嫌醉酒驾驶机动车。在进一步核查时,还发现驾驶人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属于无证驾驶机动车。面对违法证据,该名驾驶人表示当日下午确实喝了一点酒,自己没想到会遇到交警。

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执勤交警依法对驾驶人无证驾驶机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处以罚款500元、暂扣车辆的处罚。

同时,昌江交警针对驾驶人涉嫌醉酒驾驶机动车违法行为,依法将其带至医院进行抽血检验。目前,案件在进一步办理中。